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新增质押及部分股份提前回购并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曹晓春女士通知，获悉曹晓春女士办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质押以及部分股份提前回购并解除质押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质押变动的基本情况

1、新增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曹晓春	是	3,850,000	6.00%	0.51%	高管限售股	否	2019-11-11	2020-11-1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提前回购并解除部分股票质押

2、部分股份提前回购并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曹晓春	是	2,478,900	3.86%	0.33%	2019-4-15	2019-11-1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曹晓春	64,161,774	8.56%	28,518,900	29,890,000	46.59%	3.99%	29,890,000	100%	19,347,312	56.45%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